



161212050621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EDDJ001160002R1

委托单位 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经开区紫云路9号

检测类别 工业废气、环境空气、厂界噪声

编制: 朱以磊

批准: 张锋

张锋

分析组长

采样日期: 2017年08月22~24、30日

安徽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

样品信息

检测
工业废气
工业废气
环境

检测结果:

(1) 工业

检测
氮氧化物
颗粒物
苯
甲苯
二甲苯
非甲烷

注:1.“ND”

报告编号: EDD3910201402

(2) 工业废气(有组织)

	采样	
发动机试验开发研究部 2.8CT柴油机油尾管排放		
发动机试验开发研究部 1.2GDI汽油机(2.5L)废气排放		
发动机试验开发研究部 1.6VVT汽油机废气排放		
发动机试验开发研究部 1.2GDI汽油机(10L)废气排放		
发动机试验开发研究部 1.9柴油机油尾管排放		
发动机试验开发研究部 2.7L柴油机油尾管排放		

报告编号:

	ED39.100
发动机	采样点
2. 式验	开发研究
7 柴	油机尾气
发动机	
间	开发研究
式验	油机尾气
2.0 步	
发动机	
1. 式验	开发研究
2 汽	油机尾气
发动机	
2. 式验	开发研究
7 柴	油机尾气
发动机	
1. 式验	开发研究
5 汽	油机尾气
1.2C 式验	开发研究
3DI	汽油机尾
重卡	
专	实验室废
排放转	
穀试	实验室排放
气	排放口
环境仓	
整车	式验开发
气	排放口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EDD39J001160002R1

采样点	检测项目	排放
DCT 台架试验室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甲烷总烃	
	氮氧化物	
	二氧化硫	
多动力耦合试验台混合动力试验尾气排放口	颗粒物	
	甲烷总烃	
	氮氧化物	
	二氧化硫	
采样点	检测项目	排放
乘用车研究院试制车间喷漆房作业尾气排放	颗粒物	
	苯	
	甲苯	
	二甲苯	
发动机试验开发研究院零部件实验室烘烤室尾气排放	颗粒物	
	氮氧化物	
	甲烷总烃	
	二氧化硫	
发动机试验开发研究院环境仓尾气排放	颗粒物	
	氮氧化物	
	甲烷总烃	
	二氧化硫	
发动机试验开发研究院 5#台架 2.0T 汽油机尾气排放	氮氧化物	
	甲烷总烃	
	二氧化硫	
	一氧化碳	
发动机试验开发研究院 8#台架 1.6DVVT 汽油机尾气排放	氮氧化物	
	甲烷总烃	
	二氧化硫	
	一氧化碳	

华测检测
CENTRE TESTING INTERNATIONAL测
NATIONAL

报告编号

编号: EDD39J001

发动机

采样点

0002R1

检测结果

第 6 页 共 17 页

检测项目	结果(2017.08.24)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颗粒物	6.38	0.0308
二氧化硫	ND	/
氮氧化物	10.1	0.0488
非甲烷总烃	3.58	0.0173

检测项目	结果(2017.08.30)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颗粒物	0.423	7.11×10^{-4}
非甲烷总烃	4.29	7.21×10^{-3}
氮氧化物	ND	/
二氧化硫	ND	/
颗粒物	0.345	4.64×10^{-4}
非甲烷总烃	6.63	8.92×10^{-3}
氮氧化物	ND	/
二氧化硫	ND	/

注: 1. 环境试验室(耐久单体)废气排放口
2. 环境试验室(耐久单体)废气排放口
3. 环境试验室(耐久单体)废气排放口

“ND”表示未检出。

(3) “/”表示检测项目的排放浓度小于检出限,故排放速率无需计算。

环境空气

排放浓度小于检出限,故排放速率无需计算。

检测项目

一氧化碳#

结果(2017.08.24)

上风向 1#	厂界下风向 2#	厂界下风向 3#	厂界下风向 4#	单位
09:55-10:55	09:55-10:55	09:55-10:55	09:55-10:55	
ND	ND	ND	ND	mg/m ³

报告编号: EDD

(4) 厂界噪声

监测点位
东厂界外 1 米
南厂界外 1 米
西厂界外 1 米
北厂界外 1 米

检测结果

1160002R1

第 7 页 共

监测人: 孙建辉, 解经国

主要声源	监测时间	结果
无明显噪声源	2017.08.30 昼间	昼间 56.8
		夜间 47.3
无明显噪声源	14:31-14:46 昼间	昼间 56.1
		夜间 50.6
车间设备	22:05-22:16 夜间	昼间 58.8
无明显噪声源		夜间 49.4
无明显噪声源		昼间 53.6
		夜间 49.9

报告编号: EDD

39J0

工业废气(无组

采样日期	织)
2017.08.24	0

采样孔位置

发动机试验开发	采样
2.8CTI 柴油	发研
发动机试验开发	油机
1.2GDI 汽油机	发研
	(2.5
发动机试验开发	放
1.6VVT 汽油	发研
发动机试验开发	油机
1.2GDI 汽油机	发研
	(1.0
发动机试验开发	放
1.9 柴油	发研
发动机试验开发	机
2.7L 柴油	发研
发动机试验开发	机
2.7 柴油	发研
发动机试验开发	机尾
2.0 柴油	发研
发动机试验开发	机尾
1.2 汽油	发研
发动机试验开发	机尾
2.7 柴油	发研
发动机试验开发	机尾
1.5 汽油	发研
发动机试验开发	机尾
1.2GDI 汽油	发研
重卡转毂试验	油机
	金室

检测信息

报告编号: EDD39J001160002R1

监测点: 发动机	机试验开发研究院 17#台架 1.6VVT 汽油		排放 (2017.08.23)
参数	结果	单位	参数
大气压	99.9	kPa	静压
烟温	63	°C	全压
截面	0.1257	m ²	含湿量
流速	10.4	m/s	烟气流
动压	84	Pa	标干流
监测点: 发动机	机试验开发研究院 29#台架 1.2GDI 汽油		机 (10h 后) 尾气
参数	结果	单位	参数
大气压	99.9	kPa	静压
烟温	30	°C	全压
截面	0.0707	m ²	含湿量
流速	3.9	m/s	烟气流
动压	1.6	Pa	标干流
监测点: 发动机	机试验开发研究院 20#台架 1.9 柴油机		排放 (2017.08.23)
参数	结果	单位	参数
大气压	99.9	kPa	静压
烟温	29	°C	全压
截面	0.1257	m ²	含湿量
流速	3.8	m/s	烟气流
动压	1.65	Pa	标干流
监测点: 发动机	机试验开发研究院 27#台架 2.7L 柴油机		排放 (2017.08.23)
参数	结果	单位	参数
大气压	99.9	kPa	静压
烟温	32	°C	全压
截面	0.0707	m ²	含湿量
流速	14.4	m/s	烟气流
动压	177	Pa	标干流
监测点: 发动机	机试验开发研究院 19#台架 2.7 柴油机		排放 (2017.08.23)
参数	结果	单位	参数
大气压	99.9	kPa	静压
烟温	43	°C	全压
截面	0.1257	m ²	含湿量
流速	12.3	m/s	烟气流
动压	125	Pa	标干流

EDD39

发动机

报告编号: EDD_{39J0}01

监测点：发动机	参数	大气压	烟温	截面	流速	动压
监测点：重卡	参数	大气压	烟温	截面	流速	动压
监测点：排放	参数	大气压	烟温	截面	流速	动压
监测点：环境	参数	大气压	烟温	截面	流速	动压
监测点：DCT	参数	大气压	烟温	截面	流速	动压

[illegible]

报告编号

监测点
参
大
烟
截
流
动
监测点
参
大
烟
截
流
动
监测点:
参
大
烟
截
流
动
监测点:
参
大
烟
截
流
动
监测点:
参
大
烟
截
流
动

报告编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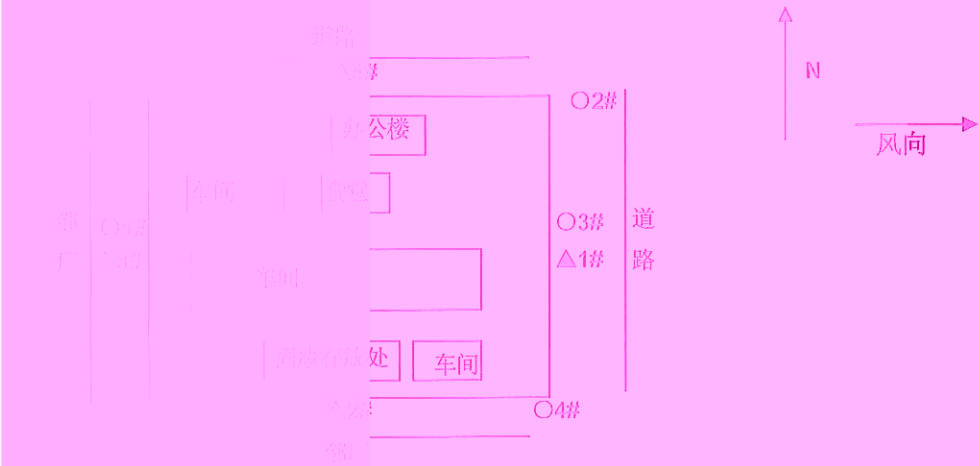
监测点:
参
大气
烟
截
流
动
监测点:
参
大气
烟
截
流
动
监测点:
参
大气
烟
截
流
动
监测点:
参
大气
烟
截
流
动

报告编号: EDD39J00

附: 采样点位图

检测信息

第 15 页 共 17 页



说明: ○工业废气(无组织)采样点
▲厂界噪声监测点

检测仪器

名称	型号	出厂编号	公司编号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800PC	UEG1411008	TTE20150952
电子天平	ME204	B3500088643	TTE20141952
气相色谱仪 GC	GC-2010Plus	C11805110024SA	TTE20140723
气相色谱仪	GC-2014	C11485014790	TTE20131148
声级计	AWA5680	067984	TTE20131118
声校准器	AWA621A	1002553	TTE20131116
红外线气体分析仪	GXH-3010/3011B		TTE20165729

报告编号: EDD39J0

1. 本次检测的依据

检测类别	项目
工业废气 (无组织)	氮氧化物
	颗粒物
	苯、甲苯、二甲苯
	非甲烷总烃
工业废气 (有组织)	一氧化碳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颗粒物
	苯、甲苯、二甲苯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厂界废气	一氧化碳
厂界噪声	厂界噪声

注: 1. #表示该项目不在本CMA证书编号为

2. 检测地点
CTI实验室 合肥市经

3. 本报告
告无安徽华澳

4. 本报
告不得涂改、

5. 本报
告只对采样/

6. 本报
告未经同意不

报 告 说 明

报告编号: EDD39J001160002R1

第 17 页 共 17 页

7. 未经 CTI 书面批准, 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
8. 对本报告有疑议, 请在收到报告 10 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
9.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 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做留样。
10. 委托检测结果及其对结果的判定结论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
11.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 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为六年。
12. 本报告替换原报告 EDD39J001160002, 自本报告签发之日起, 原报告 EDD39J001160002 作废。

报告结束